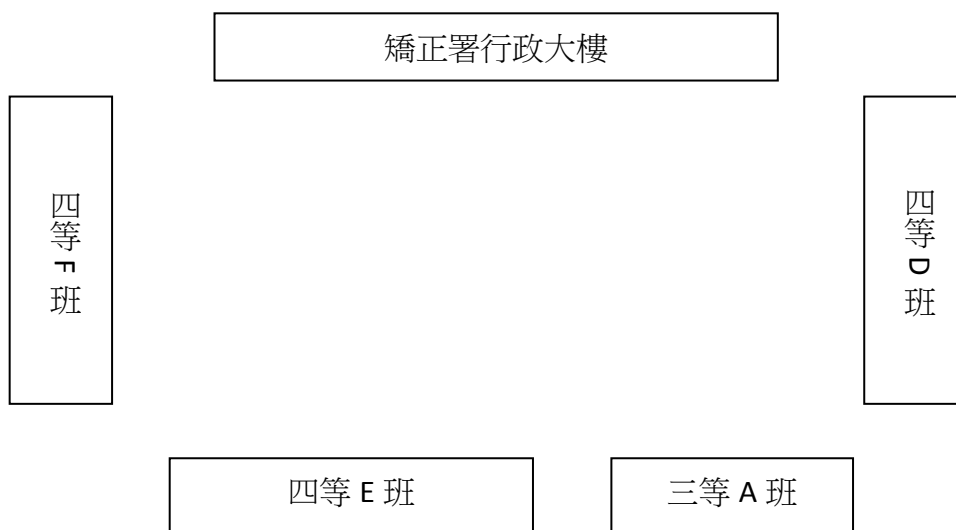


第 5 期四等 DEF 班學員返署上課及住宿注意事項：

- 一、請學員於 5 月 4 日上午 7 時 30 分著短袖制服、制服褲及皮鞋並配戴學員證於矯正署一樓行政大樓廣場前集合完畢，各班集合位置如下：



各班請按照學號，四等班一排 10 名(1 到 10 號排第 1 排，11 到 20 號第二排，以此類推)。

- 二、請學員進出本署均出示學員證，供門衛檢查。
- 三、請學員攜帶制服外套及便帽，另因本署將舉行晨跑，請自行攜帶個人運動服裝（長短袖不拘）。
- 四、提前住宿開放時間如下：
- 請學員先至門衛再次確認寢室房號並於宿舍區公布欄查看住宿相關事項，另本署星期五晚餐及週末均不提供膳食，僅提供學員星期一上午早餐，惟須先至行政大樓廣場集合收假，確認人數後，再統一至餐廳用餐。
- 104 年 5 月 1 日(五)：晚上 19 時至 22 時，請學員切勿提早抵達，提早抵達者，恕不開放進入本署。
 - 104 年 5 月 2 日及 5 月 3 日(六)、(日)：上午 8 時至晚上 22 時。
 - 學員住宿期間，22 時請熄寢室及走廊大燈，並於 22 時後禁止使用吹風機、文康室、脫水機及洗衣機。
 - 寢室及寢室陽台嚴禁吸菸，如需吸菸者，請至餐廳旁左右兩側吸菸區吸菸。
- 五、如開車或騎機車前來者，請先至門衛詢問停放地點，並依規定地點停放。
- 六、學員攜帶物品：個人盥洗用具、衣架、洗衣精(粉)、運動鞋、運動服裝及上課文具，本署有提供枕頭、棉被、吹風機、洗衣機及烘衣機。
- 七、學員請理髮，將於收假後檢查。
- 八、其餘相關注意事項，請學員查看宿舍區公布欄注意事項。